

# 怎么看粮食连增后的价格上涨

周琳

## 经济时评

从外部因素看，国际粮价上涨在一定程度上带动了国内粮食价格走高；从粮食需求看，近年来一直呈刚性增长。此外，种粮成本中刚性增长的部分同样很多。

让粮价和农产品价格处于合理水平，必须兼顾城乡居民的利益。粮价不涨或者下降，会伤害种粮农民的利益，反之若上涨过快，则对粮食消费群体产生影响。

在日前召开的农业部夏粮和当前农业生产形势会议上，夏粮再次增产的消息令人振奋。与此同时，粮食和农产品价格上涨的情况同样引人关注。为什么在粮食连年增产、我国粮食能求总体平衡的情况下，粮食及部分农产品价格仍然不同程度地上涨呢？

粮价上涨有外部原因，也有内在原因。从外部因素看，国际粮价上涨在一定程度上带动了国内粮食价格走高；从粮食需求看，近年来一直呈刚性增长。我国每年人口的总量增加约700多万人。同时，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每年城市新增人口1000多万人，大量农村人口向城镇迁移，每年的粮食需求要增加40亿公斤。此外，随着工业化比重上升，农产品加工用途的拓展，粮食的使用领域在不断扩大，也增加了对粮食的需求，间接带动了粮食及部分农产品价格上涨。

从种粮成本看，刚性增长的部分同样很多。无论是农药、化肥、劳动力的成本，还是柴油、地膜、种子等的价格都处在持续上涨空间，增加了粮食的生产成本，直接推高了粮食的价格。

再看种粮的生产要素资源。受刚性约束，种粮的土地、水等生产要素并不能自行增加。我国用世界6%的淡水资源、9%的耕地资源，养活了占世界21%的人口，成绩巨大。但目前稀缺的土地资源和日益增长的人口之间的矛盾依然突出，粮食安全对我国来说依然是一个很大的考验。

多年来，我国始终把保障粮食安全作为首要目标并取得了连年增产的佳绩，在立足实现粮食供给基本自足前提下，尽管粮价连续多年小步慢跑，温和上涨，但其涨幅还是比较合理且可控的。我国粮食安全并没有受到较大影响，我们应理性看待这种连增背后的价格上涨。

客观地说，让粮价和农产品价格处于合理水平，必须兼顾城乡居民的利益。粮价不涨或者下降，会极大伤害种粮农民的利益，反之若上涨过快，则对粮食消费群体产生很大影响。为此，必须进一步加强农、惠农、富农的政策力度，通过一系列宏观举措，包括不断提高最低收购价水平，促进粮食及其他农产品稳定发展。

首先应强化技术装备条件的建设，通过

农业科技进步提高资源的利用率，进而提高单产水平。目前，我国主要粮食单产水平与世界的发达国家、先进国家的水平仍有差距，即便国内不同省份间的单产水平，也有不小差距。还应该看到，通过增加要素资源投入、扩大种植面积必将有限，而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单产不仅有望打破生产要素总量的桎梏，还能在更高水平、更深层次上推动农业现代化的发展。

其次，必须走强化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之路，通过这一方式强化农业的防灾减灾措施，提高我国农业稳定发展的水平。

在硬件加大投入的同时，政策好和人努力方面还应做足文章。一方面，应不断加大政策扶持力度，解决好农民种粮的积极性、地方政府抓粮的积极性、农业科技人员的积极性这3个方面问题。另一方面，通过建立健全粮食生产的工作机制，落实米袋子省长负责制、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抗灾减灾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各级农业部门也应不断总结过去的好做法和经验，进一步加大各个方面工作力度，确保我国粮食生产的长期稳定发展。

关注战略性新兴产业

社会投资进入新兴产业

还需加大政策引导

刘瑾

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为基础的知识技术密集型产业，其研发投入高、初期不易进入市场、中小企业融资难等特征，让许多社会投资望而却步。破解这些难题，需要国家和地方政府部门从政策制度方面给予大力支持。

国务院近日通过的《“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专门提出要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注重优化政策环境，激发市场主体积极性。这意味着国家将引导未来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向各类市场主体、各种资本开放，鼓励他们积极进入。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世界科技经济发展的方向，已成为世界主要国家抢占新一轮经济和科技发展制高点的重大战略，也符合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产业未来发展潜力巨大，必然对众多企业和资金产生极强的吸引力。

然而，战略性新兴产业又是以重大技术突破为基础的知识技术密集型产业，其研发投入高、初期不易进入市场、中小企业融资难等特征，这又让许多社会投资望而却步。

当前，我国在科技方面的水平不断提高，建立了较为完备的产业体系，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要进一步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需要国家和地方政府部门在这项“十二五”发展规划的指导下，针对产业目前存在的问题，从政策制度方面给予大力支持。

首先，针对政府资金使用分散、重点领域投入强度不足、缺乏稳定投入支持机制等问题，要切实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发挥中央财政资金引导和调动社会投资积极性的作用，重点在整合现有政策资源和利用现有资金渠道的基础上，建立稳定的财政投入增长机制，设立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大幅度增加中央财政的资金投入。

中央财政于2011年设立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通过需求激励、商业模式创新等综合扶持方式，以组织实施参股创投基金、重大项目示范工程、重大产业创新发展工程等为载体，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尽早形成国民经济的先导产业和支柱产业。截至2011年年底，共有24个省份设立了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进一步扩大了新兴产业创投计划实施规模，新批复了41只创投基金的设立方案，吸引社会资本70多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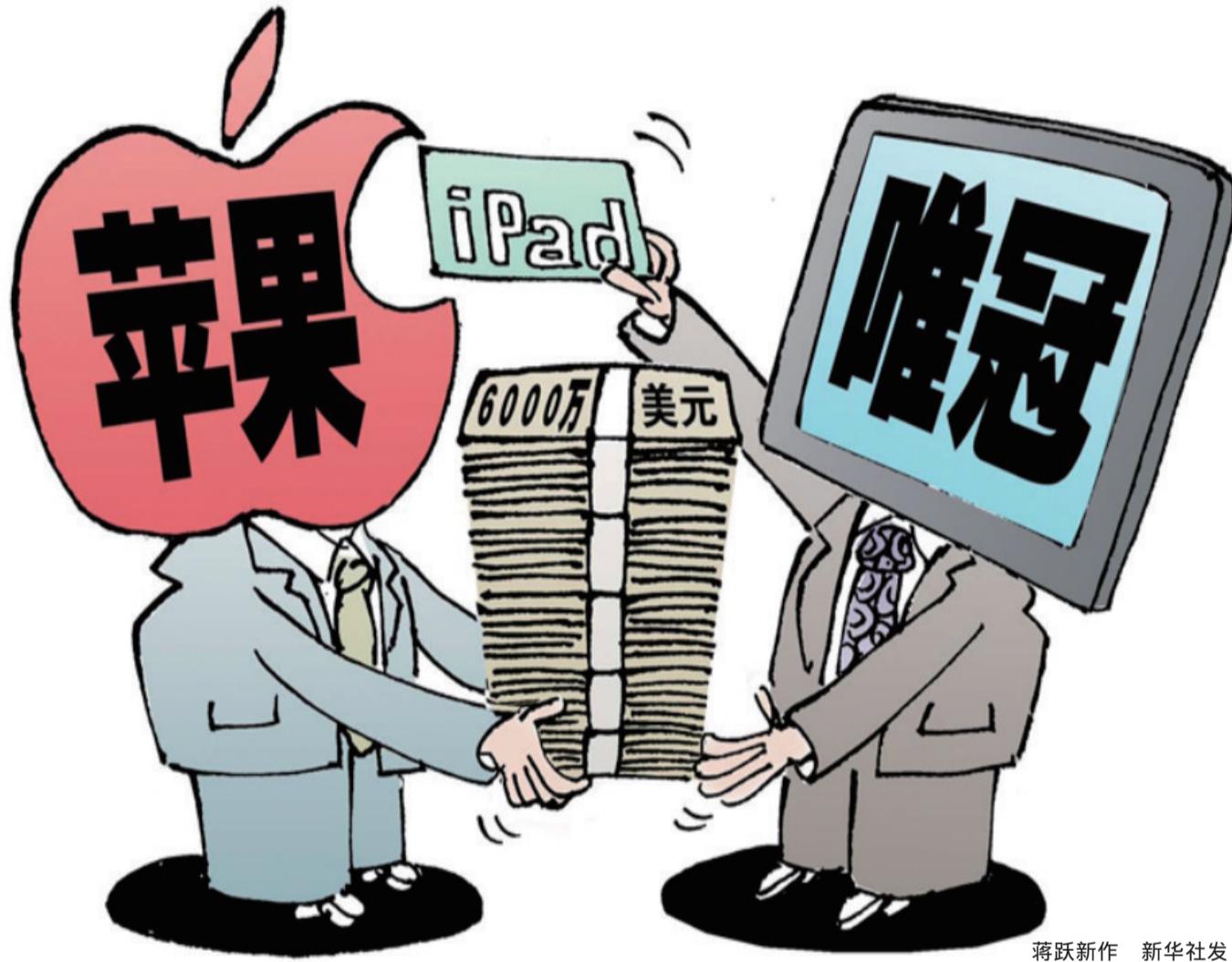
其次，针对战略性新兴产业人力资本、研发费用比例较高、产品发展初期进入市场难度较大的特征，要切实完善税收激励政策，重点在落实好现行各项促进科技投入、科技成果转化和支持高技术产业发展等税收政策的基础上，结合税制改革方向和税种特征，综合运用各种手段，从激励自主创新、引导消费、鼓励发展新业态等角度，针对产业的具体特征，制定流转税、所得税、消费税、营业税等支持政策，形成普惠性激励社会资源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手段。

第三，针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初期大量创新型中小企业需要创业投资、场外交易、发行债券等多种直接融资支持和政策性融资支持的特点，要强化金融服务支撑，重点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积极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大力发展战略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基金。

本版编辑 刘志奇 管培利

Email: mzjjgc@163.com

## 新闻漫谈



蒋跃新作 新华社发

## 和解

7月2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宣布，苹果公司已与深圳唯冠公司就iPad商标案达成和解，苹果公司向深圳唯冠支付6000万美元，苹果将获得iPad在中国内地的使用权。业内人士称，这是国内所涉金额最高的一起知识产权案，对国内外企业在中国市场布局敲响了警钟。

2009年唯冠电子股份公司（唯冠台北）以3.5万英镑的价格将iPad商标转让给英国IP公司，而IP公司正是苹果雇佣为其购买iPad商标的项目公司。但当苹果2010年理直气壮要求唯冠深圳公司过户其持有的大陆iPad商标时，却被深圳唯冠告知该商标是自己的，唯冠台北无权转让。之后，双方就

商标权属展开了诉讼大战。

苹果与深圳唯冠的商标纠纷案，只是近年来中外企业间商标诉讼的典型一例。业内人士认为，苹果和深圳唯冠的最终调解对如何提高企业的商标保护意识，尤其是在国际商业环境中如何保护自己的权益，以及如何合法有效获取自己的商标权益，都有着非常重要的借鉴意义。此案件的启示主要有3点：一是在知识经济时代，企业的重大经营决策离不开知识产权；二是苹果当初百密一疏，为其早期工作不到位付出了巨额代价；三是案件的背后是利益，双方商标之争实质是市场利益之争。

(宗文)

CCTV1

综合频道

6月26日晚8点档 恢宏巨献

# 我们的法兰西内史

NOS ANNEES  
FRANCAISES

红色经典·青春励志·史诗巨作

主办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 中共江苏省委 / 共青团中央

联合摄制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 共青团中央网络影视中心 / 开明盛世(北京)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北京禾谷川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Omnipro Media Corporation Co., Ltd.